

五华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华府办〔2021〕5号

五华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五华县 推进梅州柚扩种奖补工作实施方案 (2021—2022年)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县府直属和中央、省、市属驻五华有关单位：

经县政府2021年第4次常务会议审议同意，现将《五华县推进梅州柚扩种奖补工作实施方案(2021—2022年)》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实施过程中遇到的问题，请径向县农业农村局反映。

五华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3月19日

五华县推进梅州柚扩种奖补工作 实施方案（2021—2022 年）

为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推进梅州柚产业发展的决策部署，充分发挥梅州柚优势产区的辐射带动作用，推动我县扩大梅州柚种植规模，结合我县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梅州柚产业发展规划（2019—2025）》《梅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梅州柚产业发展工作实施方案（2021—2025 年）的通知》（梅市府办函〔2021〕40 号）等文件精神，加快打造我县梅州柚优势产业带，进一步推动我县梅州柚扩面积、优品质、延链条、强品牌、增效益，助力乡村振兴。

二、目标任务

围绕梅州柚“扩面提质、延长产业链”的发展要求，按照市委、市政府下达我县 2020 至 2025 年扩种梅州柚面积 8.85 万亩的任务，其中 2020 至 2021 年扩种面积 2.85 万亩，2022 至 2025 年每年扩种 1.5 万亩（详见附表 1），结合实际，计划 2021 年全县梅州柚扩种面积 2 万亩，2022 年扩种面积 1.5 万亩（详见附表 2），任务分解至各镇。

三、组织机构

为加强对我县梅州柚扩种奖补工作的组织领导，县人民政府决定成立五华县梅州柚扩种奖补工作领导小组。小组成员名

单如下：

组	长：朱少辉	县政府县长
副	组 长：谢国泉	县政府副县长
	张 裕	县政府副县长
成	员：张思伟	县政府办公室副主任
	李国昌	县农业农村局局长
	何伟雄	县交通运输局局长
	田爱平	县发展改革局局长
	曾清华	县住房城乡建设局局长
	赖伟胜	县财政局局长
	李定华	县自然资源局局长
	李文伟	县水务局局长
	傅培强	县市场监管局局长
	温定基	县林业局局长
	梁伟强	国家税务总局五华县税务局局长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地点设在县农业农村局，负责日常工作，办公室主任由李国昌同志兼任。领导小组不纳入议事协调机构管理，不刻制印章，不正式行文，小组成员职务如有变动，由对应的新任职领导自然递补，并及时报送小组办公室。

四、工作内容

（一）梅州柚扩种奖补对象及标准。

除上级关于对梅州柚扩种相关奖补资金项目外，2021 至

2022 年,县财政计划每年统筹安排资金 600 万元,两年合计 1200 万元,用于我县梅州柚扩种奖补。经验收,当年的奖补金额少于 600 万元,则按实际应补金额发放;奖补金额多于 600 万元,则列入下一年度奖补计划。

1.奖补对象及标准。对 2021 至 2022 年每年扩种梅州柚连片面积 20 亩以上(含 20 亩)的经营主体(包括农业企业、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和种植大户),采取先种后补、以奖代补的形式给予 500 元/亩奖补,分两年进行。其中,第一年成活率达 90% 以上,每亩奖补 300 元;第二年基地管理措施到位,长势良好,成活率达 95% 以上,每亩奖补 200 元。金柚(沙田柚)每亩不少于 25 株,蜜柚种植每亩不少于 30 株。

2.镇级宣传发动奖励。县政府对一年内发动梅州柚扩种面积达到 2000 亩以上 3000 亩以下的镇,给予一次性奖补 10 万元;扩种面积达到 3000 亩以上的镇,给予一次性奖补 15 万元。

3.梅州柚产业科技培训奖补。县财政每年安排梅州柚产业科技专项培训经费 20 万元,用于县农业农村局通过培训班、现场观摩、印发技术资料等形式,有计划、有重点地组织我县柚果种植大户、柚果企业、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进行基地标准化建设、抚育管理、加工、包装、销售等方面的专业化培训。

(二)梅州柚扩种面积核查验收程序。

1.验收机构。由县政府办牵头,组织县农业农村局、县林业局等单位抽调相关人员成立县级验收小组,对经各镇初验合格后上报的梅州柚扩种基地面积进行核查验收。

2.验收程序。首先由各经营主体或种植大户向当地镇政府申报，并提供种植前、后的照片供镇政府备案；然后由镇政府组织人员对申报的扩种基地进行初验；经初验合格的报县农业农村局，再由县农业农村局统一提交给县验收小组，由县验收小组组织实地核查验收。

3.验收依据及办法。种植面积较大的采用图纸勾绘法，由林业部门负责对种植基地进行图纸勾绘，计算出种植面积。种植面积较小的采用丈量果带的长度、宽度计算方式。

（三）确定奖补资金的发放程序。

各梅州柚扩种基地面积经县验收小组核查验收确认后，由县农业农村局负责汇总和公示。经公示无异议的，报县政府审批。最后，由县财政局通过银信部门直接拨付至奖补经营主体或种植大户银行账户。

五、职责分工

县政府办公室：牵头组织梅州柚扩种基地面积的县级核查验收工作；

镇人民政府：负责梅州柚扩种工作的宣传发动以及梅州柚扩种基地面积的初验工作；

县农业农村局：负责加强对梅州柚扩种的技术培训和指导工作，参与组织梅州柚扩种基地面积的县级核查验收以及奖补资金的审核、汇总和上报工作；

县林业局：参与梅州柚扩种基地面积的县级核查验收工作；

县财政局：负责统筹安排项目资金以及奖补资金的审核与

发放工作。

其他相关单位：协助做好柚果基地道路交通、水利设施、加工仓储等农业设施建设相关工作。

六、实施步骤

（一）宣传发动阶段（3月1日至3月31日）。各镇人民政府和各有关部门全力做好梅州柚产业发展政策的宣传工作，做好扩种任务的发动工作。

（二）组织落实阶段（4月1日至10月31日）。各镇人民政府认真落实好梅州柚扩种地点及经营主体、扩种时间及种植品种等；农业农村部门做好基地开垦及栽培管理技术指导工作，组织农技人员挂镇指导。

（三）项目验收阶段。一年分春植和秋植两个验收时段。春植验收时间为5月中旬进行镇级初验，6月上旬组织县级验收小组实地核查验收；秋植验收时间为11月下旬进行镇级初验，12月上旬组织县级验收小组实地核查验收。

（四）总结阶段（12月15日至12月30日）。做好梅州柚扩种奖补资金的汇总、审核、公示以及资金的发放工作。

七、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根据市政府部署要求，县政府成立五华县梅州柚产业发展专班，各专班成员单位要严格按照专班工作要求，结合工作职责做好相关工作，确保梅州柚扩种任务顺利完成。

（二）及早做好梅州柚扩种规划。为进一步加快我县梅州

柚产业发展，我县委委托第三方服务机构省农科院农业经济与农业发展研究所编制了《五华县梅州柚产业发展规划(2021—2025年)》，为全县梅州柚产业发展提供了工作指引。各镇人民政府要严格按照县下达的2021至2025年种植计划任务目标，分年度制定规划；要积极做好宣传发动工作，尤其要鼓励农业龙头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及种植大户集约承包山地、畲地、撂荒旱地大面积种植生产梅州柚；同时，要协助做好土地流转集约承包租赁工作。

当前，各镇人民政府要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做好2021至2022年扩种面积的规划种植工作。10万人以上镇要完成好扩种300亩以上任务，10万人以下镇要完成好扩种100亩以上示范基地的规划种植工作，填写好《各镇年扩种梅州柚示范基地计划表》报送县农业农村局（见附表3），带动本地区农户开展梅州柚种植，确保扩种计划任务全面完成。鉴于前几年我县三红蜜柚、红肉蜜柚种植面积较大，现市场基本饱和，且蜜柚储存期较短，建议现阶段种植以沙田柚为主，不种或少种蜜柚。各镇人民政府要引导经营主体和种植大户到有果苗经营资质的企业购买无病毒苗，确保柚苗达到纯正、健康苗木标准。

（三）实行年度考核。各镇人民政府是落实梅州柚扩种任务的责任主体，镇政府主要负责人是第一责任人。从2021年至2025年必须保质保量完成梅州柚扩种年度任务。同时，县建立“五个一”工作机制，采取“一县一专班、一月一通报、一季一督查、半年一评估、一年一考核”的工作措施，压实工作责任，狠

抓梅州柚扩种工作任务落实。县农业农村局要强化督导检查考核，采取空中拍、实地看等措施，检查考核各镇任务完成情况。各镇每年要完成1个连片300亩以上或2个连片100亩以上的扩种示范基地，县将对各镇每年完成梅州柚扩种计划任务和示范基地计划任务情况纳入年度考核内容。县政府每年组织召开一次梅州柚产业发展现场会，开展现场观摩检查，互比互学、互赶互帮。

- 附表：1.五华县梅州柚扩种面积计划分解表（2020—2025年）
2.各镇梅州柚扩种面积计划分解表（2021—2022年）
3.各镇年扩种梅州柚示范基地计划表（2021—2022年）
4.五华县梅州柚扩种奖补申报表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 送：县委办，县人大办，县政协办，县纪委办。

五华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3月19日印发

附表 1

五华县梅州柚扩种面积计划分解表（2020—2025 年）

（单位：亩）

序号	镇别	2020—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合计
1	水寨镇	1500	800	800	800	800	4700
2	河东镇	2500	1300	1300	1300	1300	7700
3	转水镇	1900	1000	1000	1000	1000	5900
4	华城镇	2500	1300	1300	1300	1300	7700
5	岐岭镇	1500	800	800	800	800	4700
6	潭下镇	1500	800	800	800	800	4700
7	长布镇	1500	800	800	800	800	4700
8	周江镇	1200	600	600	600	600	3600
9	横陂镇	1900	1100	1100	1100	1100	6300
10	郭田镇	1200	600	600	600	600	3600
11	双华镇	1200	600	600	600	600	3600
12	安流镇	2500	1300	1300	1300	1300	7700
13	棉洋镇	2100	1100	1100	1100	1100	6500
14	梅林镇	1500	800	800	800	800	4700
15	华阳镇	1500	800	800	800	800	4700
16	龙村镇	2500	1300	1300	1300	1300	7700
全县		28500	15000	15000	15000	15000	88500

附表 2

各镇梅州柚扩种面积计划分解表（2021—2022 年）

（单位：亩）

序号	镇别	2021 年	2022 年	合计
1	水寨镇	1100	800	1900
2	河东镇	1700	1300	3000
3	转水镇	1600	1000	2600
4	华城镇	1600	1300	2900
5	岐岭镇	1000	800	1800
6	潭下镇	1000	800	1800
7	长布镇	1000	800	1800
8	周江镇	800	600	1400
9	横陂镇	1400	1100	2500
10	郭田镇	800	600	1400
11	双华镇	800	600	1400
12	安流镇	1700	1300	3000
13	棉洋镇	1500	1100	2600
14	梅林镇	1100	800	1900
15	华阳镇	1100	800	1900
16	龙村镇	1800	1300	3100
全县		20000	15000	35000

附表 3

各镇扩种梅州柚示范基地计划表（2021—2022 年）

镇 别（盖章）：

序号	村 别	种植地段 (小地名)	经营主体或种植 大户名称	计划种植 面积（亩）	种植品种	种植时间 (×年×月)	企业或种植 大户联系人 及电话	备注

备注：本表于 2021 年 月 日前报县农业农村局种植业股汇总（邮箱：whzhzh393@163.com）。

附表 4

五华县梅州柚扩种奖补申报表

经营主体名称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新种面积（亩）		申请奖补金额（元）	
新种地址（县镇村）			
经营主体基本情况 和新种情况	（经营主体 2020 年以前已有种植面积、种植品种等情况及 新种品种、面积、资金投入、农业设施建设情况等）		
承诺书	上述内容属实，且符合有关政策，现申请梅州柚扩种奖补，并承诺按照上级管理部门的要求，提供相关佐证材料，接受并配合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请予以审核。 （单位盖章） 法人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镇政府意见	（盖 章） 日期： 年 月 日		
县政府意见	（盖 章） 日期： 年 月 日		